

东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关于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的通告
(2026 第 21 期)

现将报告编号为：DBJ26420100003433424ZX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永旺（湖北）商业有限公司经营的“桑葚”

（一）抽检基本情况

2026 年 4 月 20 日，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武汉食品化妆品检验所，对永旺（湖北）商业有限公司经营的“桑葚（购进日期：2026-04-20）”进行了抽样检验，抽样单编号为 DBJ26420100003433424ZX，经检验，纽甜项目不符合 GB 2760-202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（二）对企业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处罚情况

永旺（湖北）商业有限公司的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三十四条第四项的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三十六条的规定，本局决定对当事人不予行政处罚。

（三）原因排查及整改情况

永旺（湖北）商业有限公司提交了整改报告，该店履行了进货查验等义务，有充分证据证明其不知道所采购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，并能如实说明其进货来源。整改措施：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，严把进货关、储存关、销售关。

东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 年 8 月 17 日